

**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控股子公司海工平台事故的进展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公司控股子公司尚和（上海）海洋工程设备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尚和海工”）通知，其旗下海工平台“振江”号已维修完成并成功试航，近日已重新取得CCS（中国船级社）证书，已具备重新开展海上风电吊装工作的条件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**一、事故的经过情况**

2020年7月4日，“振江”号在江苏如东海域作业过程中发生海水漫漫事故。事故发生后，公司立即采取应急行动，第一时间派专人前往现场了解情况并积极开展救捞和组织维修工作。详见公司公告2020-068。

**二、此事项的进展情况**

截至目前，“振江”号已维修完成并成功试航，近日已重新取得CCS（中国船级社）证书，已具备重新开展海上风电吊装工作的条件。事故原因调查的现场工作已完成，责任报告书的出具尚在进行中，公司尚未收到事故调查组出具的事故调查报告及相关处理意见，事故的责任认定、船损情况、维修支出等事项尚未确定，还需以有关部门出具的最终事故报告为准。

公司将根据事故进展情况及时向投资者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3月26日